

坪山区科技创新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 科技创新局	2022 年	15	0	12	3	0	3
	2023 年	14.45	0	10	4.45	0	4.45
	增减变化 金额	-0.55	0	-2	1.45	0	1.45

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4.4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55 万元，下降 3.7%，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合理压缩公务接待费及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

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1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高层次人才团队和创新创业项目等。经费减少原因说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合理压缩公务接待费比例。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4.4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无新增购置车辆计划，与 2022 年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4.4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5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燃油费、保险费等开支。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存量运行维护共有车辆 2 辆，其中 1 辆权属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1 辆权属本部门。经费增加原因说明：我部门于 2022 年 12 月新增 1 辆新能源公务用车，需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